



139 HOLDINGS LIMITED

139 控股有限公司*

(將改名為越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

完成認購協議

及

委任執行董事

概要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完成。

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林世豪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茲提述本公司與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金源米業**」)(股份代號：677)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作出之聯合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六日向股東發出有關(其中包括)建議由 High Super Enterprises Limited(「**認購人**」，金源米業之全資附屬公司)認購合共 680,000,000 股本公司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新普通股之通函(「**通函**」)。

除非下文另有界定，下文所用詞彙與通函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認購協議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完成。

委任新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林世豪先生(「**林先生**」，由金源米業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提名加入董事會)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林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林世豪先生，41歲，澳洲悉尼大學畢業，主修經濟學及心理學專業。畢業後，林先生加入 State Bank of N.S.W. 商業銀行部，曾參與多項企業融資以及資產及按揭證券化。林先生返回香港之後於一九九一年加入金源米業，並獲委任擔任多個香港以及包括越南、泰國等其他亞洲國家之主要管理職位。林先生曾於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擔任嘉進投資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310）之主席，積極參與企業融資及投資管理。林先生現為香港工業貿易署轄下食米業客戶聯絡小組執行委員會成員及香港工業總會常務委員會委員。彼曾獲越南政府頒發 Ap Bac 獎章，以表彰其對越南食米業所作之貢獻。除積極參與世界各類工會、商會及聯合會外，林先生亦經常於大型國際會議擔任發言人。

於本公佈日期，除擔任本公司董事外，林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於本公佈日期，林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亦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

本公司將與林先生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為期兩年。根據服務協議，林先生於其整個任期享有董事袍金 1,300,000 港元；另可獲發放由董事會酌情按表現釐定之花紅（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考慮其資歷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概無與委任林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有關之其他資料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13.51(2)(v) 條之任何規定須予披露，亦概無與委任林先生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歡迎林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139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皓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皓先生、王溢輝先生、吳青先生及林世豪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明先生、佟達釗先生及溫雅言先生。

* 僅供識別